

北齐
皇朝
鲜卑时代

李悦◎著

一个立志反隋复周的

绝代佳人

一个敢爱敢恨

空留惆怅的烈女

一个大漠草原

泣诉的故事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北方
皇朝

鲜卑时代
千金公主



李悦
◎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千金公主 / 李悦著. — 呼和浩特: 内蒙古
人民出版社, 2007. 4

(北方星灿 鲜卑时代)

ISBN 978 — 7 — 204 — 09010 — 5

I. 千… II. 李… III.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49861号

北方星灿 鲜卑时代

千金公主

总 策 划	邓九刚
作 者	李悦
责任编辑	马东元
装帧设计	马东元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内蒙古地矿印刷厂
开 本	715 × 1000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17 千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5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04-09010-5/I · 1829
定 价	29.00 元



李悦

掀开尘封已久的历史
我将这个凄美的故事
讲述给今天的读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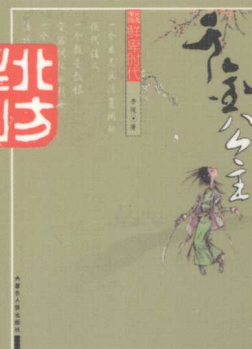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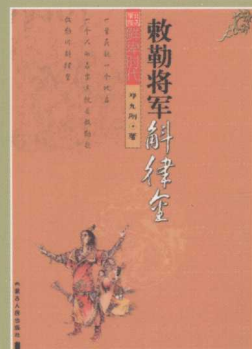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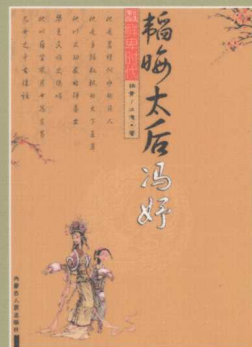


李悦

素有“塞外鬼才”之称。13岁开始发表文学作品，创作诗歌、散文、小说、文艺评论、影视剧本达200万字。

曾出版过长篇小说《漠王》、短篇小说集《死光》、中篇小说集《女检察官》《黑森林间的小屋》、评论集《批评于丹》《听雪集》。根据他的剧本拍摄的电影《婚礼上的刺客》、电视剧《大清蒙古王》《侠客行》《活出一个样儿》《功夫骄子》和《唐人街的故事》。





北方
皇朝

一个立志反隋复国的
绝代佳人
一个散爱形
空留惆怅的
一个大漠皇后
泣诉的故事





文学抒写的鲜卑时代

(总序)

早在2世纪中叶,鲜卑族崛起于亚洲的东方,这个强悍的游牧民族经过休养生息与发展,于公元4世纪初穿越阴山山脉,以铁马金龙之势,闯入了中国的历史舞台,开始表演惊心动魄的悲喜剧。

他们先统一了长城以北的广袤草原、大漠,建立了魏国(历史上称为北魏),定居于盛乐城(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和林县),随后挥戈扩土,破夏国,灭北燕,扫北凉,于公元439年统一了中国北方,从此掀开了北朝历史的第一页……

自魏世祖拓跋珪称帝(公元439年)到周静帝禅于隋(公元581年),历史走过了将近一个半世纪,这个时期被史家称为“鲜卑时代”。

鲜卑时代,一个北方游牧民族主宰中国半壁江山的时代;

鲜卑时代,一个充满了纷争、对抗的动荡时代;

鲜卑时代,一个洋溢着血性与冒险的传奇时代;

鲜卑时代,一个北方少数民族与汉族相互竞争与融合的多元化时代。

这个独具个性色彩的时代,曾被古代的历史学家有意忽略和歪曲。因此格外吸引当代人探究的目光,令他们久久地在此流连徘徊……

正因如此,内蒙古的六位知名作家,才用文学的形式,做出了再现鲜卑时代的努力。他们经过多年对历史的研究与探索,写出了五本反映鲜卑时代的长篇小说:《金雕——拓跋珪》《敕勒将军——斛律金》《韬晦太后——冯

好》《黑獭——宇文泰》和《千金公主》。

真实地再现了那个时代、那些人物。

五本书凝聚了鲜卑时代的历史，五个人物演绎了一个游牧民族的成败悲欢。

拓跋珪是率领鲜卑族统一北方的北魏开国皇帝；宇文泰是继北魏之后建立北周鲜卑王朝的奠基者；冯太后是掌握了政权的改革家；千金公主是力图反隋复周的巾帼英雄；斛律金是英雄，是将军，还是一位伟大的歌者，他的《敕勒歌》堪称千古绝唱，让人们至今还歌咏和向往着“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草原。

他们是皇帝、太后、公主、将军，他们也是有着血肉之躯的普通人。他们作出叱咤风云的英雄壮举，也有着男人与女人所追求的欲望与爱情。当壮烈的历史活动与人的爱恨情仇交织在一起的时候，正是小说艺术最能打动每一位读者的情感和心灵的时候。况且这五位曾经载入中国正史的历史人物所生活的历史场景，都通过作家灵动的笔锋——再现，那古老质朴的自然景观，那绚丽如画的民风民俗，那神秘浪漫的人文环境，那丰厚灿烂的多元文化，都将给读者哲理的启示和美的享受。



卷

首

语

公元 580 年,中原第一美女千金公主被北周皇帝送到突厥和亲,嫁给了突厥可汗沙钵略。不久,杨坚杀掉千金公主的父母,废掉北周皇帝,建立了隋朝。千金公主为报杀父之仇,鼓动沙钵略发兵攻隋。沙钵略深爱着千金公主,对她言听计从,与她共同领兵四十万前去攻打隋。最初节节取胜,直逼长安。隋文帝杨坚用离间计反败为胜,欲灭掉突厥国。危难之时,千金公主为挽救突厥免遭灭顶之灾,只好忍辱认隋文帝为父,隋文帝赐她杨姓,封她为大义公主。

沙钵略称臣后因郁闷而病故。沙钵略的弟弟处罗侯和沙钵略的儿子雍虞闾(沙钵略与前妻所生)都爱上了千金公主,千金公主为完成灭隋报仇的使命,周旋于叔侄之间,先后嫁给叔侄。突厥内部的野心和隋文帝的儿子杨广也被千金公主的美艳所倾倒,分别利用动乱之机欲强行占有千金公主,但千金公主用充满传奇色彩的智谋和勇气挫败了其种种阴谋,维护了自身的尊严。

千金公主利用可贺敦(突厥王后)的身份,假意与隋修好,争得休养生息的机会,暗中有在深山建立反

隋军事据点,招兵买马,扩大实力,时刻准备反隋复仇。她怎么也没想到少女时期暗恋的梦中情人,竟然是隋文帝派来的奸细。奸细利用千金公主对他的信任,刺探到突厥反隋的证据。隋文帝派重兵侵入突厥问罪,逼迫雍虞闾可汗交出千金公主。此刻那奸细良心发现,欲放千金公主逃走。千金公主认识到这世界不允许一个正直人容身,到处都被专制和丑恶统治着。她毅然自刎,用死亡表示了对这个罪恶世界的控诉和抗议。与她的命运交织为一体的爱恨情仇,伴着她美丽的灵魂和肉体,永远地香销玉殒了!

这就是绝代佳人千金公主的传奇故事,至今还在草原上流传。

第一章

公元580年,北周举国上下笼罩在末世的颓丧气氛之中。尽管吏治腐败,刑法政令苛刻残酷;尽管大多数百姓在贫困线上苦苦挣扎,怨声载道;尽管各地农民义军蜂起,民心不稳。但是节令却不顾及人世的悲欢,照常运转着。这一年芒种过后,仲夏仍然以它往年热烈的明艳降临大地。在距离首都长安数百里之外的襄国郡,也是一片浓郁的夏日景象,郊外白塔寺的山坡上,南烛、枸骨等名贵树木,焕发着一派蓬勃生机,那一大片郁郁葱葱的墨绿叶簇,将身后的白塔衬映得轻盈缥缈,宛若一片洁白的云朵,似乎随时都会被和煦的夏风吹散似的。

在白塔寺庙院儿门前的高高的石阶下面,麋集了一大片熙熙攘攘的游人香客,比往常数量要多出许多。他们不顾及众多鞋靴踢起的刺眼的滚滚黄尘,也顾不上听沿街小贩起劲儿的叫卖声,只是倾身专注地凝视着高高石阶尽头的圆圆庙门儿,等待着那个奇迹出现。

人们等待的奇迹是一个人,一个女人,一个整个襄国郡最美丽的女人。她名叫千金,是赵王宇文招的女儿,今年刚满十五岁。她不但是襄国郡臣民们公认的第一美女,就是在占据了神州整个北方领土的周朝,也四处播撒着她的芳名以及与她的美艳有关的传说。她跟随着父亲无论来到首都长安,

或来到父亲各处的封地，都有着成千上万想方设法一睹她芳颜的崇拜者。

那些没见过千金的人，最大的愿望是见到她，那些见过千金的人，最大的愿望是再见到她。

今天上午，襄国郡郡主千金出城来白塔寺烧香拜佛，被一些游人香客有幸看到，他们就留在庙门口准备再睹芳颜，并且还把千金郡主到来的消息传播给后来的人们。这样就把台阶下的小市场挤得水泄不通。到后来，路边摆摊设点儿的小商贩也被挤得七零八散，只得收拾起货物，也挤进人群，参与了那激动人心的等待。

快到正午吃饭的时光，终于从那庙门儿里奔出十来个穿灰衣的家丁，都是二十来岁的魁梧壮汉，都是一身短打扮，都手挥着木棍和皮鞭，他们跑下长长的石头台阶，冲向密集的人群，用皮鞭和木棍照着挤在人群中间的男女老少劈头盖脸地连踢带抽，挨了打的人们哇哇惨叫着，向两旁狠命挤去，不一会儿就闪出一条道来。

“滚蛋！他妈的！不要命了！”家丁们一边狠劲儿抽打着，一边儿恶狠狠地骂着。

在抽打声、骂声和哭叫声中，人群让出一条足能并肩跑过两匹马的宽路来。

倏忽间，人们好像听到一个无形的命令，一下子就静了下来，听不到任何声音，就连那些动作最激烈的打手们，也僵直地站定了，就像一根根木柱子戳在路边。

千金郡主出了庙门，所有的目光齐刷刷地转向了她。

千金郡主一个人走在最前面，后面簇拥着一大群丫环和奴仆。有一个丫环上去想搀扶她，被她推开了，那丫环知趣地退在她身后，跟着她顺阶而下。

千金郡主的身条比普通女子略高一些，那原本丰盈的体态也就自然显示出颀长与窈窕。她穿着一件洁白的连衣长裙，上面镶嵌着华丽的花边和闪光的珠宝，在她身上并不醒目，任何衣服在她身上都会黯然失色。她的魅力来自于那薄如蝉翼的罗纱勾描出的袅娜腰身、丰满的胸脯、圆润的玉臂和健美灵动的长腿。还有那与众不同的一字形平肩——不是普通女子的削

肩,在她行动之中,始终端正不动,在那妩媚和娇憨的气质上,平添了充满贵族气韵的端丽和温雅。还有那平肩上生出的如雕刻出来的玉瓶般的脖颈,以及略宽的两膀……围观的人们还没有看清千金的面容,就已经被她身体上的每一部位的每一条富有诱惑力的线条迷住了。大家屏住呼吸,全神贯注地盯着这一天生尤物。

千金郡主旁若无人地顺着石阶向下走着,脚步雍容优雅、准确而又轻快,像是踏着一曲节奏明快优美的旋律,身姿也随之舞动起来,散发出强烈的青春朝气。

千金郡主越走越离人群近了,当人们能清楚地看见她的五官,才发现她的容颜比她那魅力十足的身体还要有魅力。

最先辉映人们目光的是千金脸上的肌肤,比她的罗纱衣的质地还要洁白光亮,比最上等的羊脂还要细腻润泽,那勾勒出瓜子脸型的轮廓线就像是在玉石上精雕细刻出来的,精致而且完美。那一双不大不小的耳朵,就像一对充满灵秀气的活物,玲珑的耳垂上挂着水晶耳环,从远看去宛若快要滴落的水滴。她的细巧略薄的红唇是脸上最艳丽的地方,颇像嫣润的两片花瓣,每当它们微启之时,就露出一口又小又美的碎玉般洁白的牙齿。她那线条清晰、形状精美的鼻翼和挺直娟秀的鼻梁,隐约蕴藏着坚强与果决,她的两道细长弯曲的蛾眉,挥洒出无限婉转的娇羞和柔情。

千金郡主的五官中最有特点、最吸引人的是两只大眼睛,微微向下凹陷着,浅蓝色的虹膜,像是一汪明净的蓝色的湖水,深嵌其中的琥珀色眼球,真与晶莹剔透的琥珀没有两样。每当她向下看时,眼睑下垂,浓密的金色睫毛半遮着眼睛,增添了深邃的梦幻般的感觉。当那眼睛睁大的时候,一股跃动的闪着金光的生气就一下子迸射出来,非常摄人魂魄,好像是来自天上,而不是人间的生命。

人们惊异这人间怎么会有如此美丽的生灵,一点儿毛病也挑不出来,真是完美无瑕。上天创造她,似乎就是为了证明尘世间也有美存在。一切美的元素在她身上搭配得都是那么和谐有致,就连她脸颊上偶尔闪现出的浅浅的标致的酒窝也在与高贵秀丽的额角上的柔和阴影相衬映,那些阴影是金黄的、丝一般柔韧的额发投射出来的。

千金郡主已经走下石头台阶，走上了人群夹出的道路，距她最近的人们已经能闻见她身上发散出来的醉人的芳香。然而人群仍然是静默的，没有发出什么声音。所有的人都被千金郡主的美丽惊呆了，只是机械地伫立着，呆痴痴地凝视着这位平生见到的最美丽的女人。

这时有个家丁牵来一匹浑身漆黑、四蹄洁白的高头大马，将缰绳恭敬地递给千金郡主，千金郡主接过缰绳，轻盈地跃上马背，又从家丁手中接过马鞭，狠抽了四蹄踏雪一鞭向前飞奔而去。家丁和丫环们也纷纷上马，紧跟在千金身后。

人群这才散乱开来，乘着车马跟在千金郡主后面向城里走去。

从小习武的千金不喜欢乘车坐轿，每次出门总是骑一匹良种好马，向前风驰电掣地狂奔，那充满风声的速度令她惬意，令她回忆起自己的鲜卑祖先在战场上驰骋的雄壮场面。

千金郡主驱马飞驰，与身后的家丁奴仆拉开了距离，她的白衣黑马在郊外的绿野当中显得非常醒目，引得路人停下脚步观看。

千金郡主回头看见离她最近的两个家丁已然看不清面孔，不禁弯红唇一笑，凝脂般的脸颊上浮出两个可爱的酒窝儿。她又给四蹄踏雪加了两鞭子，那宝马更加起劲儿地狂奔起来，洁白的四蹄淹没在它们掀动起的黄尘当中，千金兴奋起来，琥珀色的眼珠迸射出灿烂的光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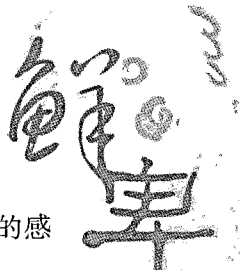
千金郡主来到一个转弯处，只得放慢速度，绕过左方一片茂盛的树林，正欲挥鞭急驰，突然看到正前方迎面列着一队人马，一字排开如一堵墙挡住道路。

千金郡主勒住马定睛一看，只见对面有二十多人身穿黑衣，腰佩刀剑，骑着优良品种的高头大马。千金郡主首先警觉地想：来者不善，然后厉声问道：

“你们是什么人？”

队伍正中间的一位黑衣人打马上前，走近千金郡主。他的坐骑是一匹追风赤兔马，浑身红得如火炭一般。

千金毫不畏惧，用轻蔑的眼光打量着对方。对方是位身材高大的青年，五官端庄，眉宇间有一股英武之气，脸的轮廓线清晰有力，就像刀削斧砍过



似的。千金觉得好像在那里见过这个人，一下子对他产生了好感，警觉的感觉顿时消失了许多，目光不由得变得温柔了。

那青年男子原本锋利的目光已经被千金的无与伦比的美丽挫顿了，变得柔软和羞赧了。他的嘴唇翕动了两下，却没有发出声音。

“你们到底是何许人也？”千金郡主再次追问。

“我们是大周皇帝的特使！”青年男子用洪亮的声音答道，这声音给他增添了几分自信，他又向前驱马，赤兔马的头几乎碰到四蹄踏雪的头。他身后的那些青年汉子也策马拥上前。

千金郡主又警觉起来，用略带讥讽的傲慢声调问道：“我那位皇兄，不会是派你们前来挡我的路吧？”

她的傲慢刺激了领头的英俊男子，他的目光一下子冷峻起来，凝视着公主凹陷的大眼睛。同时他顺手一带缰绳，又前进了一个马头的距离，身子弥漫在美女千金体香的芬芳之中。

千金郡主大胆地迎着青年男子的目光，一丝不易觉察的微笑弯曲了她花瓣似的红唇。

那笑容如一股无形的电流击中了青年男子，他心里立刻生出麻酥之感，若不是远方传来的疾驰的马蹄声提醒了他的使命感，他一定还要久久沉溺于千金的美丽。他克制了情感，用挺直腰身的方法使自己振作起来，然后突然指着前方问道：

“那是谁来了？”

千金郡主回转身子向后看去，青年男子随即疾伸右臂，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千金郡主拦腰抱离马背，按在自己的马上。这时两个灰衣家丁已经驱马赶到，看到千金郡主被劫持，立刻从腰间抽出刀来。

“放开我！”千金郡主在马上挣扎着，大声喊着，

会武功的千金拳脚并用使出浑身解数，要从马上脱身。那青年男子既要打败千金，还要牢牢将她控制在马上。双方在马上斗得很激烈。

有一位长着满脸胡须的壮汉挥刀砍向那两位灰衣家丁，并大声对那青年男子喊道：“将军，你先走。我来对付这两个奴才！”

青年将军一边与千金郡主斗着武功，一边驱动枣红马，向前狂奔，多数

黑衣人跟在后面，只留下了五六个骑士对付那两个家丁。

经过了几个回合的较量，青年将军已经将千金郡主横着摁在马背上，头与脚分别垂在马的两侧。青年将军的一只手摁住郡主苗条的后腰，感受着臂部的弹性，顿感浑身酥软，手上的劲儿弱了许多。千金郡主乘机转头翻身过来，右掌顺势向青年将军头部砍去，青年将军向后一躲，左手抓住了千金的右腕，千金又将左掌打来，将军以右掌一拨，忽地变抓，绞住千金左腕。千金急了，扬起左腿，飞脚向将军右边的额头踢去，要逼他不得不松开右手。那将军迅疾松脱右手，举掌一挡，反腕钩出，又已拿住了千金用力踢过来的右脚。这时千金郡主的玉体已经悬空，右腿完全裸露出来，横陈空中，洁白而颀长，惹得青年将军不禁心旌摇荡。千金看见对方的擒拿功夫竟是如此得心应手，擒腕得腕，捉足得足，迅速击破自己的手脚连环攻，而且膂力强劲，不禁心慌意乱，身体颓然落在马背上，软了下来。

青年将军右手摁住郡主富有弹性的大腿，左手摁住郡主柔软如棉的腹部，这时才得空细看郡主的全身。只见郡主的金黄色长发已经散乱开来，就如同阳光辉映的金色瀑布，飞流而下，衬得微显绯红的白脸庞更为娇美迷人，她的凹陷的大眼睛射出无奈而迷离的眼波，微薄的红唇颤动着怨嗔，被汗水浸湿的薄薄的罗纱裙，胡乱缠裹在身上，充分显露出全身玲珑性感的曲线，最吸引将军目光的是那一对高耸的不停颤动的乳房。

这时一位黑衣随从喊道：

“万将军，该拐向京城的路了！”

青年将军这才抬起眼睛去看路，急忙引领马队拐到另一条大路上。

“要去哪儿？”千金郡主猛地仰起头，欠起上半身，青年将军的左手离开郡主的腹部，去向下一摁郡主的上身，急忙之中，手指触到郡主的胸脯。

千金郡主感到乳房像被热烙铁烫了一下，浑身抖动了一下，忙向后倒去。那双有力的大手随势跟了过来，强有力地盖在一个乳房上。

千金郡主满面羞红，忙用双手去推那只有力的大手，但那大手占据了居高临下的有利条件，不时地摆脱开她的双手，落在她丰腴的胸脯上。

“你到底要带我去哪儿？”郡主用双手堵截着青年将军的大手，高声问道。

千金

北堂